

2024 年度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

项目单位：深圳市科技交流服务中心

评价时间：2025 年 5 月 23 日

目 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7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7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8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0
(一) 决策情况。	10
(二) 过程情况。	12
(三) 产出情况。	14
(四) 效益情况。	15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17
(一) 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17
(二) 引进第三方开展项目实施过程监督管理，确保项目进程和质量控制。	17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8

(一) 项目绩效指标明确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18
七、有关建议	18
(一) 加强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提升绩效指标明确性。 ..	18
附件 1	19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落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做好重点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以下简称“市科协”）组织对下属单位深圳市科技交流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交流服务中心”）2024年度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根据项目年度设定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项目支出的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经验，发现存在问题，优化工作机制，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具体评价结果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2019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旨在将大湾区打造成为充满活力的世界级城市群、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国际科技创新中心、“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支撑、内地与港澳深度合作示范区、宜居宜业宜游的优质生活圈。

2020年5月，中国科协打造了创新、创业、创造服务品牌“科创中国”，旨在汇聚科技界、产业界力量，构建资源整合、供需对接的技术服务和交易平台，推动科技经济深度融合，服务区域高质量发展，同年6月，深圳市被

中国科协确定为首批“科创中国”试点城市。为更好地促进科技经济深度融合，中国科协制定了《“科创中国”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其中提到，围绕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西部大开发等重大国家战略，结合建设成效，在试点城市（园区）中打造一批产业聚集程度高、产业带动力强的创新枢纽城市，旨在提升其创新策源能力，发挥科技资源辐射作用。

为推进任务落实，市科协于2021年1月牵头制定了《深圳市“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建设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并获中国科协办公厅审批通过，推出六大举措助力深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方案》中指出，由市科协作为牵头部门，发挥深港澳科技联盟等科技社团的连带作用，推进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设，和前海管理局合作共建“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分步骤有序建设“1个联合体+4个中心+1个产业基金”。2022年4月，根据试点建设工作开展实际，经市科协2022年第五次主席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对《市科协深圳市“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建设方案任务分工表》（以下简称“方案任务分工表”）作出相应修订。

《方案任务分工表》中指出，交流服务中心作为市科协部门，协助承办开展一系列“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主题活动，保证“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的持续建设。

2. 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按照市科协工作部署，交流服务中心在申报2024年度预算时，向市财政部门申请设立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项

目，用于组织一系列深港澳科技交流活动、医药相关产业的推广宣传等大湾区联合体主题活动及配套系列活动，项目经市财政部门审批后正式设立。项目实施过程中，首先由交流服务中心内部各业务部门根据《方案任务分工表》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提交活动计划及资金需求，经综合部汇总后报中心领导审议，确定年度活动计划及活动预算。随后，各业务部门根据审定后的活动计划及活动预算组织公开招投标确定活动实施单位。活动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及合同约定条款开展相关工作，并建立全过程项目绩效管理链条，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活动结束后，由相关业务部门组织验收小组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限和要求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3. 组织管理及职责分工。

交流服务中心是市科协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作为深圳市科技创新工作的重要服务平台和对外交流窗口，承担着促进国内外科技交流合作、服务科技创新主体、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优化科技创新环境等职能。单位决策机构为中心领导班子会议，负责研究审议中心年度工作、专项工作、年度预决算、各部门请示报告及机构规章制度制定修订的重要事项；听取对全局影响较大或涉及部门较多的综合性工作汇报；处理涉及中心的风险防范和重大突发事件；开展党的建设、意识形态、思想政治、“三重一大”事项及上级部署的重要工作；单位内设综合部、专家服务

部、科技创新服务部及交流合作部等 4 个部门，各部门工作职责分工如下：

（1）综合部工作职责：负责中心党建、人事、财务、外事等行政综合管理和后勤服务保障；对内协调、服务和督促各职能部门等。

（2）专家服务部工作职责：承担深圳市科技专家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专家委员会专家库建设开展科技专家学术交流活动，为政府科技创新工作提供决策咨询服务等。

（3）科技创新服务部工作职责：组织企业参加国（境）内外的科技会展，为深圳科技企业提供各类参展增值服务；负责科技及人才交流合作活动的策划和组织实施工作，策划组织深港澳科技交流活动，为区域协同创新提供专业服务。

（4）交流合作部工作职责：开展深圳“海智基地”建设，负责深圳海智工作站的申报受理、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海智合作项目活动，助力企业招才引智和创新创业发展；开展对外科技、人才交流合作活动，发展同国外科学技术团体和科学技术工作者的友好交往。

4. 资金投入情况和使用情况。

2024 年初市财政局下达交流服务中心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项目预算指标 180 万元，年中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及单位整体预算执行情况，向市财政部门申请调剂 1 万元至单位其他事项支出，经市财政部门审批后，项目全年预算指标调整为 179 万元，截至年底实际支出 178.75 万元，项

目预算执行率为 99.86%。资金支出主要用于组织开展一系列深港澳科技交流活动、医药相关产业的推广宣传等大湾区联合体主题活动及配套系列活动以及单位工作人员差旅费及因公出国（境）费用等，具体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 2024 年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项目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事项	支出金额	支出占比
1	2023 年亚太电子竞技大赛	25.50	14.27%
2	2024 年深港澳科技交流活动项目	0.99	0.55%
3	2024 年深港澳青少年人工智能大赛暨 AI 科技嘉年华项目	62.70	35.08%
4	2024 年“科创跨境”科技创新交流活动	14.00	7.83%
5	2024 年生物医药科技交流活动	19.35	10.83%
6	2024 年碳中和技术与产业系列交流活动	29.65	16.59%
7	2024 年智能制造科技交流系列活动	19.80	11.08%
8	单位工作人员差旅费	4.35	2.43%
9	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费用	2.41	1.35%
	总计	178.75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上级工作部署及《方案任务分工表》相关工作要
求，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组织一
系列深港澳科技交流活动、医药相关产业的推广宣传等大
湾区联合体主题活动及配套系列活动，搭建深港澳技术和

人才交流的大平台，促进迸发创新活力，推进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设，联合港、澳共建国际科技组织”。

2.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 2024 年度中心工作计划，结合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项目年度预算规模，交流服务中心制定 2024 年度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为“举办不少于 2 场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主题活动，成本控制率 ≤ 100%，有效保障绩效目标顺利达成。”

根据上述绩效目标，交流服务中心进一步细化分解成产出及效益指标，如下表所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大湾区联合体主题活动	≥ 2 场
	质量指标	举办大湾区联合体主题活动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举办大湾区联合体主题活动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工作保障程度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满意度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出发，全面掌握交流服务中心 2024 年度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项目立项、实施、管理及后续跟踪等情况，对项目整体实施情况进行评价，总结项目实施取得的主要成效，分析存在的问题和风险，针对发现的问题和风险，提出可行性建议，提高项目实施效率及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 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交流服务中心 2024 年度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项目，涉及财政预算资金 180 万元。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根据《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号，以下简称《评价工作规程》）要求，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规范，公开透明；统筹兼顾，权责对等；问题导向，注重质量；强化应用，约束有力”的基本原则。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评价工作规程》中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

系框架，结合项目性质和特点，建立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立三个层级的评价指标，全面评价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情况。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详见附件 1。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评价方法进行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

（1）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2）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4. 绩效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结合计划标准和历史标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并形成结论。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完成报

告三个阶段，具体如下：

前期准备阶段，搜集项目相关政策及其预算资料，调查了解项目基本信息，研究讨论绩效评价实施方案，确认本次绩效工作内容。

组织实施阶段，结合绩效评价的目的及被评价项目特点，制定明确的项目资料清单，收集并分析相关资料。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这四个维度对项目实施情况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完成报告阶段，进一步规整绩效评价材料，对相关数据进行对比分析，得出绩效评价结论，撰写并提交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通过对交流服务中心 2024 年度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项目的项目决策、过程管理、实际产出和取得的效益情况进行分析，综合评定绩效评价得分为 99.49 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评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2 2024 年度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9.5	97.50%	项目立项	8	8	100%
				绩效目标	6	5.5	91.67%
				资金投入	6	6	100%
过程	25	24.99	99.98%	资金管理	15	14.99	99.96%
				组织实施	10	10	100%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二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产出	30	30	100%	产出数量	8	8	100%
				产出质量	8	8	100%
				产出时效	8	8	100%
				产出成本	6	6	100%
效益	25	25	100%	社会效益	15	15	100%
				满意度	10	10	100%
合计	100	99.49	99.49%		100	99.49	99.49%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 决策情况。

该指标主要考核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投入情况，指标权重 20 分，得 19.5 分，得分率 97.5%。

1. 项目立项。

该项指标主要从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两方面进行考核，指标权重 8 分，得 8 分，得分率 100%。

立项依据充分性方面，项目立项是为了响应国家粤港澳大湾区战略和中国科协“科创中国”品牌建设号召，符合深圳“先行示范区”和“核心引擎”定位；同时，中心承担着促进国内外科技交流合作、服务科技创新主体、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优化科技创新环境等职能，项目立项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主要用于组织开展科技资源对接、产学研合作、产业宣传等活动，具有公共平台属性，符合财政资金提供公共服务的定位。综上，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5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方面，中心在申报 2024 年度预算时，按照规定程序向市财政部门申请设立该项目，经市财政部门审批后正式设立。在项目年中实施过程中，首先由中心各业务部门根据《项目方案任务分工表》及部门年度工作安排，编制本项目内各项具体活动的预算限额、采购方式及活动方案，并严格遵照《深圳市科学技术协会自行采购管理办法》规定的立项流程，经采购小组复核，再由综合部统一报中心领导班子会议集体决策通过后立项，立项程序规范，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3 分。

2. 绩效目标。

该指标主要从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两方面进行考核，指标权重为 6 分，得 5.5 分，得分率 91.67%。

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中心根据上级工作部署，结合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制定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及年度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内容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较强，符合正常业绩水平。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4 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中心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数量、质量、时效、社会效益等具体的绩效指标，并设定了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但存在产出数量指标值相较于项目目标实际完成任务数较低的情况，绩效指标明确性有待进一步提升，根据评分标准扣 0.5 分，得 1.5 分。

3. 资金投入。

该指标主要从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两方

面进行考核，指标权重为 6 分，得 6 分，得分率 100%。

预算编制科学性方面，中心在编制项目 2024 年度预算时，充分参照市场标准及市财政最新发布的会议、差旅、培训等经费支出标准进行测算，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基本相适应，项目预算经中心领导、市科协领导决策、市财政部门审批后，纳入中心部门预算。预算编制较为合理，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4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方面，项目资金主要依据《方案任务分工表》及中心年度工作计划，同时结合中心各业务部门编报的年度活动计划及资金需求进行统筹分配。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分配结果合理，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2 分。

（二）过程情况。

该指标主要考核资金管理及组织实施，指标权重 25 分，得 24.99 分，得分率 99.98%。

1. 资金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三方面进行考核，指标权重为 15 分，得 14.99 分，得分率 99.96%。

资金到位率方面，2024 年经市财政局批复项目年初预算指标 180 万元，实际到位 18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资金落实对项目实施总体保障到位，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4 分。

预算执行率方面，项目年初预算 180 万元，年中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为 179 万元，截至年底实际支出 178.75 万元，

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9.86%，根据评分标准得 3.99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项目支出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主要用于组织开展一系列深港澳科技交流活动、医药相关产业的推广宣传等大湾区联合体主题活动及配套系列活动以及单位工作人员差旅费及因公出国（境）费用等。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7 分。

2. 组织实施。

该指标主要从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两方面进行考核，指标权重为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为规范内部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中心根据《会计法》《预算法》和《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实施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科技交流服务中心财务管理制度》《深圳市科技交流服务中心预算管理制度》《深圳市科技交流服务中心收入管理制度》《深圳市科技交流服务中心合同管理制度》《深圳市科技交流服务中心固定资产管理规定》等一系列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能够有效保障项目顺利实施，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4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方面，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中心相关业务人员严格按照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开展采购及合同签订等相关工作，并建立全过程项目绩效管理链条，强化

绩效目标管理，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项目完成后，由项目管理部门组织验收小组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限和要求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项目实施符合相关管理规定，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6分。

（三）产出情况。

该指标主要考核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指标权重30分，得30分，得分率100%。

1. 产出数量。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实际完成率方面进行考核，指标权重为8分，得8分，得分率100%。

2024年中心成功举办5个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主题系列活动，分别是：2024深港澳青少年人工智能大赛暨AI科技嘉年华、2024年“科创跨境”科技创新交流活动（包含4场活动）、2024年碳中和技术与产业系列交流活动（包含10场活动）、2024年智能制造科技交流系列活动（包含3场活动）、2024年生物医药科技交流系列活动（包含3场活动），达到本年度计划产出数量目标，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8分。

2. 产出质量。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质量达标率进行考核，指标权重为8分，得8分，得分率100%。

活动实施完成后，中心相关业务人员按照项目合同约定的时限和要求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内容主

要包括：项目经费决算、项目总结报告、项目影像资料、项目满意度调查等。经组织验收，各项活动均能按照项目合同约定的时限和履约要求完成，质量达标率为 100%。项目完成质量达到预期目标值，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8 分。

3. 产出时效。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完成及时性进行考核，指标权重为 8 分，得 8 分，得分率 100%。

完成及时性方面，中心在项目采购招标文件及项目合同中均明确了项目实施期限，并要求供应商严格履行，经验收，各项活动均能按照约定时间完成，项目完成及时率为 100%。项目产出时效达到预期目标，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8 分。

4. 产出成本。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成本节约率进行考核，指标权重为 6 分，得 6 分，得分率 100%。

成本节约率方面，中心严格遵循相关政府采购管理规定开展政府采购活动，通过公开招标等方式，有效降低了采购成本，有效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项目产出成本能够得到有效控制，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6 分。

（四）效益情况。

该指标主要考核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指标权重 25 分，得 25 分，得分率 100%。

1. 社会效益。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方面进行考核，指标权重为 15 分，得 15 分，得分率 100%。

2024 年中心成功举办 5 个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主题系列活动，其中 2024 深港澳人工智能大赛暨 AI 科技嘉年华活动首创“湾区少年说”，为湾区青少年提供交流展示平台；“科创跨境”系列科技及人才交流活动邀请近 50 位嘉宾及相关行业企业代表 500 余名出席，拓展企业合作空间和交流平台；深港澳科技交流系列活动超 400 人参与，与多个港澳科技团体及科研机构深入交流，推动构建深港澳科技协同创新共同体；碳中和技术与产业系列交流活动围绕绿色低碳产业深入探讨，集聚专业人才开展交流合作；智能制造及生物医药两大领域科技交流活动，邀请 22 位行业嘉宾进行交流分享，累计 200 余人参与，推动产业转型升级。项目实施产生社会效益较明显，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15 分。

2. 满意度。

该指标主要从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进行考核，指标权重为 10 分，得 10 分，得分率 100.00%。

2024 年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项目各个主题活动均按照深圳市科协及交流服务中心要求，做好活动前中后全流程管理，由活动承办单位负责舆情跟踪及汇总，经统计，所有活动受众满意度均达到 95% 以上。项目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情况满意程度较高，根据评分标准得满分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 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本项目为 2024 年新增预算项目，中心按照财政部门相关要求，对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及筹资合规性等内容开展评估，经财政部门审核通过后正式立项。二是科学设置绩效目标。中心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及预算申报情况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同时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成项目产出、效益绩效指标，并设置了清晰量化的指标值，为后续开展绩效监控及绩效评价奠定基础。三是根据绩效监控结果及时纠偏。中心按照财政部门要求于年中对项目预算执行情况及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开展绩效监控，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程和资金支出进度，及时发现项目执行偏差，促进绩效监控与预算执行的有机结合。四是及时开展绩效自评。在预算年度终了，中心及时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自评，衡量项目预算资金在年度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总结经验，发现存在的问题或不足之处，并提出相应的改进措施，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 引进第三方开展项目实施过程监督管理，确保项目进程和质量控制。

为进一步加强项目实施过程进行监督管理，中心引进专业第三方单位提供项目监督管理辅助服务。一是在项目启动阶段，协助监督项目承办单位明确项目目标、制定

项目计划、建立项目组织结构等，为后续的工作奠定基础。
二是在项目实施阶段，加强对项目承办单位进度管控、质量管理及成本控制等的指导和监督，确保项目按照计划有序进行，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保证项目的质量和效果。
三是在项目实施完成后，协助业务部门按照项目合同约定的时限和要求对项目承办单位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内容包括项目经费决算、项目总结报告、项目影像资料、项目满意度调查等，有效提升政府采购验收规范性，同时进一步提升支付效率。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绩效指标明确性有待进一步提升。

项目产出数量指标“举办大湾区联合体主题活动”年度指标值为“ ≥ 2 场”，实际当年计划举办5个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主题系列活动，指标值与项目目标实际完成任务数存在较大偏差。

七、有关建议

（一）加强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提升绩效指标明确性。

在以后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时，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力度，要求项目主管部门充分考虑年度工作计划及年度预算安排情况，合理设置产出指标值，避免指标值与项目目标实际完成任务数存在较大偏差，全面反映项目价值的实现程度。

附件 1

深圳市科技交流服务中心 2024 年度科创中国大湾区联合体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20	项目立项	8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1分）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1分）	5.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1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1分）	3.00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1分）	4.00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1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1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0.5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0.5分）	1.50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1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1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1分）	4.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体现厉行节约从严从紧安排的导向；（1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	2.00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适应。（1分）	
过程	25	资金管理	15	资金到位率	4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得分为资金到位率*4分。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4.00
				预算执行率	4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得分为预算执行率*4分。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3.99
				资金使用合规性	7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程的规定；（2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2分）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1分）	7.00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2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4.00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况。		
				制度执行有效性	6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2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2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1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1分）	6.00
产出	30	产出数量	8	实际完成率	8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指标得分=实际完成率*指标权重。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8.00
		产出质量	8	质量达标率	8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得分为质量达标率*5分。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8.00
		产出时效	8	完成及时	8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	8.00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性		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基本匹配，则得满分；否则根据情况酌情扣分。	
		产出成本	6	成本节约率	6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项目预算未经较大调整，且实际成本未超过计划成本，则得满分；否则根据情况酌情扣分。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6.00
效益	25	项目效益	25	实施效益	15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评价要点： 项目实施对于搭建深港澳技术和人才交流的大平台，促进迸发创新活力，推进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设，联合港、澳共建国际科技组织的促进作用（15分）。	15.00
				满意度	1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满意度达到绩效目标，则得满分；否则根据情况酌情扣分。	10.00
合计	100		100		100			99.49